

证券代码：603982

证券简称：泉峰汽车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73

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因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并失去本次股权激励资格，拟对以上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.82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股份总数将从 20,153.24 万股变更为 20,149.42 万股，注册资本由 20,153.24 万元变更为 20,149.42 万元。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、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和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修改《公司章程》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。

本次章程的修订情况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,153.24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,149.42 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0,153.24 万股，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0,149.42 万股，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最终以工商行政管

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14日